

贵州省教育厅

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22 年省级 “金课”认定结果的通知

各普通本科高校：

根据《省教育厅关于印发“金专”“金课”“金师”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黔教函〔2021〕101号）、《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普通本科高校省级“金课”（一流课程）认定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经学校推荐、专家评审、我厅备案审核与公示，认定 928 门本科课程为 2022 年省级“金课”。其中，线上课程 129 门、虚拟仿真课程 101 门、线下课程 240 门、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 385 门、社会实践课程 73 门。现予以公布。

课程是人才培养的核心要素，是体现“以学生发展为中心”理念的“最后一公里”，是落实“立德树人成效”根本标准的具体化、操作化，各高校要高度重视省级“金课”建设，采取相应支持措施，紧密结合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，围绕“四新”主攻“四化”，建设适应创新型、复合型、应用型人才培养需要的“金课”。从认定结果公布之日起，各高校要督促与保障各类课程按照要求开放共享或持续建设不少于 5 年。

省教育厅将对省级“金课”实施动态管理，对课程实际应用、教学效果和共享等进行跟踪监测和长效动态管理。对未持续更新完善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、课程团队成员出现师德师风等问题的课程，将取消省级“金课”资格。

附件：2022年贵州省级“金课”认定名单

